

证券代码：838277

证券简称：湘旭鸿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湖南湘旭鸿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4月1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4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邓银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，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公司2020年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公司据此编写了《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在全国中小

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0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3）及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，2020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，依法履行职责，现对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汇报总结，编制了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审议《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2020年度业务经营情况及2020年度审计报告，公司编制了《2020

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参照公司 2020 年经营及财务情况，并综合 2021 年宏观经济预期、公司经营计划等因素，公司拟定了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促进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，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湖南湘旭鸿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湖南湘旭鸿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20日